全省公安交警部门全力保障物流运输前后“一公里”有序畅通

245个工作组协调解决物流问题856个

□ 本报记者 冯磊 吴荣欣

为确保复工复产工作有力推进，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专门研究制订工作措施，以最大决心、最严要求、最硬措施，全力保障物流运输前后“一公里”有序畅通。截至目前，全省县乡公路检疫点已全部撤销，督促16个县取消货车限行或者劝返政策；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派出16个工作督察工作组、各市支队累计派出80批次245个工作组协调解决物流问题856个。

明察与暗访结合 全省排查整治

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自3月2日起，全省各级公安交警部门全力出击，全面排查各地阻碍物流运输防控政策，及时消除农村地区“始发一公里”交通障碍，持续巩固撤站撤卡工作成果，坚决打击阻碍物流运输违法行为。截至目前，对全省县乡公路实现了全覆盖的排查，督促整改问题300余个。

为巩固大排查成效，及时发现和纠正个别地方阻断交通问题，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派出16个督察工作组，对全省公路保通保畅工作进行暗访检查，督查组采取“四不两直”方式直奔基层、直插一线，实地检查撤站撤卡、恢复交通工作开展情况，全程跟踪督办交通运输堵点、难点任务，及时发现、纠正向持有“疫情防控应急物资及人员运输车辆通行证”“疫情防控期间农民工返岗包车通行证”车辆和运输生活物资、生产物资物流车辆设置附加条件、限制通行、强制劝返等行为，并通报各地。

同时，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在全省部署“网上”巡查行动，通过全省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和视频监控系统，每日不间断对全省重点收费站疫情检查点和主干公路交通态势监测，对交通缓行和排队拥堵问题能够及早发现、提前干预、未堵先疏。

加强部门协作 恢复交通运输秩序

为了保障“春耕”工作有力推进，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下发通知，落实公安交警、农业农村部门联合执法机制，组建联合执法力量深入乡镇农村，采取流动巡逻和设点执勤相结合的方式，保障农资农机交通运输、生产作业安全。

同时，全省各级公安交警部门全力确保农村道路畅通。对挖断和硬隔离的农村道路，分别全部修复和拆除，确保路网运行畅通。对疫情中风险地区的农村入口，根据党委政府要求设置检疫站，取消不合理限制人员进出措施，确保人员、农产品进出畅通。

根据农业农村部门提出的需求，公安交警部门给农资农机车辆优先办理“通行证”，开辟绿色通道，快速放行。对持证车辆和运输生活物资、生产物资物流车辆设置附加条件、限制通行、强制劝返的，立即报告地级市以上党委和政府予以纠正。

据介绍，省公安厅制订《全省恢复交通运输秩序确保道路安全畅通十五条工作措施》，对检疫站撤除、物流车辆通行等工作进行部署，有序恢复班线客运和城市公共交通。目前，省内16市城区公共交通已全部恢复运营。为完善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货物运输交通保障机制，将省内煤炭、油气、农资等重要生产物资和进出口货物、邮政、快递运输车辆纳入重要物资运输保障范围，开通680条应急运输“绿色通道”，对紧急运输提供“一对一”护送服务，全力保障货运运输车辆优先通行。同时配合相关部门落实“点对点、定制化、一站式”直达运输服务，优先保障成规模、成批次、目的地集中的返岗人员出行。

严查交通违法 确保道路交通安全

全省各级公安交警部门依托“122”报警电话，建立交通保障举报投诉机制，设立专门投诉服务热线，24小时受理解决企业复工复产涉及的道路交通问题，全力维护复工复产通行秩序。截至目前，省、市两级公安交警部门累计接听受理服务类热线1327起、投诉类热线532起，全部予以督办整改。

下一步，全省公安交警部门将进一步强化重点车辆管理，针对高速公路免费通行带来的货车流量激增、超载突出等问题，加强夜间巡逻管控，应用声光提示设备加强货车驾驶人的提示提醒；严查“百吨王”大货车，防止严重超限超载导致恶性事故。同时，严查重点违法，保障包车运输安全。针对“点对点”包车客运存在超员、超速、疲劳驾驶、违规运行等违法风险，加强客运车辆的检查，配合交通运输部门打击“黑包车”、旅游包车非法营运。

淄博公安交警：精准服务保畅通护安全促生产

□ 本报记者 冯磊 吴荣欣

连日来，企业迎来复工复产潮。淄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靠前一步、主动作为，立足本职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全力服务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复工复产，开启精准服务模式，切实保障物流运输前后“一公里”有序畅通，保障复工复产，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淄博公安交警出台“开辟重点车辆运输绿色通道，快速办理企业车辆通行证，强化路面疏堵保畅，轻微交通违法免予处罚，道路交通事故快速处理，普通车驾管业务网上办、电话办，紧急事项预约办、自助办，驾驶人考试、车辆审验业务延后办”等八条措施，保障道路安全畅通有序，为全市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保驾护航。疫情期间，临淄交警大队主动对接运输企业，先后为企业办理通行证389张，仅为一家物流公司就办理通行证153张，该物流企业负责人表示为企业节约费用200余万元。

淄博车管所开辟绿色通道，开展预约服务、上门服务，为20余家运输企业和生产企业办理应急车辆注册登记、注销等各类车驾管业务410余笔，并依托“交管12123”APP、“12123”交通安全语音服务热线、“淄博交警”、“淄博车管”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受理办结车驾管业务5780笔。同时加快在线审批，协调邮政速递公司减免市内网办业务邮递费用，引导市民网上在线申请、自助办理车驾管业务，全市累计网办车驾管业务5360笔，远程受理、邮递送达临时号牌1230副。

张店交警把加急办好的车辆通行证送到司机手中。

3月7日，临淄交警通过微信群了解到临淄禾丰、思远农业，化肥、农药、地膜、种子等农资车辆受疫情影响运输后，根据运送农资车辆运输路线，上门为企业办理“战疫情保畅通促春耕”通行证13份，并为企业优化运输线路方案，畅通绿色通道，保障农资农机车辆快速通行。淄博公安交警落实每日研判制度，全面分析辖区道路通行情况，严格落实联动机制，特事特办及时受理解决复工复产应急运输车辆中遇到的有关问题，确保农资农机车辆进出畅通，解决“最后一公里”受阻问题。

随着疫情防控形势向好发展，人流车流剧增。为消除交通安全隐患，维护道路安全畅通，周村交警大队分析研判，查获交通违法报废面包车一辆；淄川交警大队强化日常巡查，开展周末夜查酒醉驾行动，并曝光醉酒及再次饮酒驾驶人190人，警示守法出行。

山东高速交警鼎力保畅通

护航复工复产跑出加速度

□ 本报记者 冯磊 吴荣欣

企业复工复产、学生返校、农民工出城务工等离不开安全顺畅的高速公路通行环境。山东高速公路交警部门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严查违法，持续净化路面环境，开通绿色通道，全力服务人民群众安全顺畅出行。

严格督导 坚决消除公路梗阻

“高速公路畅通关系到国计民生，全省高速公路交警部门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把确保疫情防控期间高速公路畅通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最重要工作来抓。”2月3日以来，山东省公安厅高速公路交警总队总队长王茂祯多次主持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全力恢复高速公路交通运输秩序和保安全保畅通工作，积极应对复工复产复学和高速公路免费通行带来的“大车流”“大客流”。按照省公安厅印发的《全省恢复交通运输秩序确保道路安全畅通十五条工作措施》，全省高速公路分区分级完成检疫站点撤销工作，坚决消除高速公路梗阻，打通受阻国省干线，恢复中断农村公路。

为高强度推进“十五条措施”等决策部署落地落实，省厅高速公路交警总队机关抽调20名同志，由总队领导和处级干部带队，下沉到16个支队参战督战。督导组以暗访为主，一竿子插到底，直奔各条高速公路，认真访查收费站或服务区是否关闭、是否存在拥堵或压车以及应急通道通行、持证车辆通行和劝返等情况，逐条路逐个收费站制作暗访统计表，逐个问题查清原因。对督导中发现的安全问题，以省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交通安保组名义向相关市下发督办单，责令整改问题。

2月13日，督导组发现青银高速高唐收费站压车到主线，通过总队调度，发现原因是站口开放车道较少、附近两个收费站封闭等原因造成，经督办整改后情况迅速得到缓解。截至目前，全省共排查整改各类问题38起，下发督办单12份，督办问题得到迅速整改。

快速出警 交通秩序井然

高速公路交警部门结合疫情期间辖区车流量、违法特点建立起高速公路快速接处警机制，为缩短出警半径，在高速公路服务区合理安排警力进驻，着力打造快速出警圈。在此基础上，督促高速公路经营管理单位配齐必要的救援设备和充足的救援资源，安排在车流量较大的收费站、服务区驻守清障救援力量，布设事故快处快赔点，实现事故现场和故障车辆快速清理。

为确保复工复产期间“大动脉”的通畅，全省公安高速公路交警部门根据流量监测结果，分级分段实施交通安全风险管理，各支队科学采取管控措施，切实提高通行效率。日照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积极践行“管理无感知”理念，抽调专人负责辖区路面违法抓拍、非现场违法审核等工作，提升对路面管控能力和收费站拥堵发现力。德州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制订外围协助管控、三级疏导分流的工作预案，充分调动各大队、路政等精干力量，严防疏导分流以及高流量通行期间产生的道路交通事故。邹平大型企业众多，复工复产以来，每日进出青银高速公路邹平西收费站大型货车达2000多辆。山东高速公路交警积极会同有关部门按照相关政策和交通法规进行治理整改，自2月23日开始该收费站畅通无阻，路口秩序井然。

重拳打击货运车辆、长途客车、点对点包车、返程私家车超员超速超载、疲劳驾驶、涉牌涉证等重点违法行为。从严落实“治超”措施，严禁超载车辆驶入高速公路。同时，严查高速公路特殊时段违规运行的危化品运输车辆，依法顶格处罚。复工复产以来，全省高速公路交警部门共出动警力6.8万人次、警车2.6万辆次，查处重点交通违法行为11万余起。

开通“绿色通道” 畅通应急和重要物资运输

2月11日，山东海科集团30余辆运输危化品的车队行至荣乌高速公路东营站，早已在此等候的东营高速公路交警引导车队经由“绿色通道”防疫消毒后快速通行。东营市是全国地炼加工能力最大的市，面对企业生产原料运不进来、产品运不出去的难题，东营高速公路交警全部开通收费站最右侧通道为应急快速通道，实施警车带路，保障了日均通行危化品运输车辆1600余辆和5万吨危化品的运输。

为“米袋子”“菜篮子”生活物资运输和复工复产产业链生产物资运输提供有力保障。德州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实行货运车辆“同一天同一车同一司乘人员只检一次”制度，货运车辆进入辖区后，对符合条件的车辆核发山东省疫情防控货运车辆检查单，对货车当日检疫的发放检查单，持单车辆24小时内免检通行，畅通应急和重要生产生活物资运输“绿色通道”，打通“最后一公里”。

以县区为单位积极对接辖区内生产和运输企业，落实“点对点、定制化、一站式”直达运输安全保障，视情采取警车带路的形式予以保障。针对外地来日照务工人员的大型客车，日照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直接将他们护送到企业驻地，并帮助他们组织人员进行体温检测登记等各项工作，大大缩减了他们的登记流程。

德州公安特巡警等联手 推进企业复工复产

□通讯员 陈庆贵 报道

本报德州讯 日前，为了在疫情防控形势下统筹推进辖区企业有序复工复产，德州公安交警直属五大队联合交通局、环保局、派出所及公安特巡警联合作战，通过24小时不间断巡逻管控勤务模式，对复工复产期间心存侥幸的违法驾驶员依法严厉查处，将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阶段。

自2月24日至今，该交警大队共查获超载“百吨王”30辆，冒黑烟132起，闯禁行183起，对查获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罚，形成高压严管态势，确保了上路运送物资车辆的人车安全。

青岛“云”违法录入系统 破解二轮车违法难题

□通讯员 白亮 殷蕾 报道

本报青岛讯 为净化道路交通环境，全力保障复工复产期间快递、外卖行业工作的安全有序开展，3月10日上午，青岛市公安局市南交警大队在多条重点路段对违法二轮车通过手机小程序进行登记录入，有效提升辖区交通安全指数。

宁夏路交警中队中队长孙理中介绍，通过手机“扫码”小程序，可将驾驶人的姓名、送餐企业名称、违法行为、违法路口等信息输入“云”违法录入系统。“云”违法录入系统的使用，会因送餐、快递人员的违法数量、违法内容等因素直接影响驾驶人的营运资格。通过企业和交警两个部门的双重监督，建立更直接、有效的二轮车管理机制，确保外卖、快递企业复工复产工作顺利推进。

高青交警严查重型柴油货车 超限超载违法行为

□通讯员 张跃峰 报道

本报高青讯 3月以来，高青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按照支队的部署和要求，在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和辖区道路交通运输保障的基础上，严查重型柴油货车超限超载等严重影响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城乡环境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不放松，共查扣重型柴油车超限超载112辆，其中“百吨王”43辆，最高达到了183吨。

借当前各行各业“复工复产”之机，部分违法货车车主和驾驶员为了追求自身利益，不惜铤而走险，“多拉快跑”全然不顾道路交通安全。高青交警大队针对这一突出现象，迅速制订整治措施，抽调精干力量，实行“定点查处”，坚决防止超限超载车辆上路行驶。检查中，民警采取流动巡逻、定点蹲守等多项措施，加大对重型柴油货车超载、超限、非法改装、闯禁区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进行精准打击，全力治理超载大货车，有效净化了道路交通环境。

淄川交警 四项措施力保乡村春耕生产

□通讯员 张天舒 报道

本报淄博讯 近日，为全面落实上级关于春耕生产的工作要求，淄博市公安局淄川交警大队采取道路隐患排查整改、交通安全劝导宣传、开辟绿色通道、公开应急救助电话四项措施，助力农村春耕生产。

淄川交警大队针对进出农村主要道路存在安全隐患路口，增设交通安全设施，并协调当地党委政府清除阻断乡村公路不合理的疫情防控站点；充分发挥“两站两员”农村劝导站作用，宣传农资农机安全生产措施、政策，增强农村群众交通安全意识；采用优先办、快速办、便捷办的方式，开辟农资农机车辆办理车驾管业务绿色通道；公开交警求助电话，积极为农资农机生产运输车辆协调解决交通道路问题，全力保障春耕生产交通安全畅通。

河东交警专人全程引导 为群众办理交通业务

□通讯员 陆永文 姚聪聪 报道

本报临沂讯 近日，随着企业复工复产，群众办理交通管理业务的需求也大大增加，自3月份起，临沂市公安局河东交警大队交通违法处理现场办理业务正式开启，实行“电话预约、现场办理”模式，专人全程引导为群众现场办理交通管理业务。

为最大限度降低因人员聚集带来的风险，河东交警实行“电话预约、现场办理”模式，其间，群众可拨打0539—8028563进行电话预约，预约成功后，可在约定的时间内到交通秩序中队进行现场办理。办理过程中，该交警中队派专人全程引导，窗口工作人员耐心解答群众问题，认真倾听群众诉求，快速为群众办理交通管理业务。同时，告知群众大多数业务仍可通过“交管12123”网上自助办理。

沂源交警 查处30辆“百吨王”大货车

□通讯员 冯长冰 何金金 报道

本报沂源讯 3月10日夜，淄博市公安局沂源交警大队持续开展移动污染源整治行动，集中查扣了30辆“百吨王”大货车，对这些违法车辆处以2000元罚款、驾驶证记6分的处罚，并对超出部分进行了卸货转运。

此次行动，该交警大队突出整治重点、精准打击，集中查处大货车超载、超限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行动中，一些涉嫌违法超载的“百吨王”大货车驾驶人为逃避处罚，纷纷锁起车门，拒绝民警带其前往停车场进行称重。该大队民警通宵坚守，积极劝说做工作，在耐心的说服教育和法律威慑下，“百吨王”车辆均被一一查扣。该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提醒，疫情期间，请自觉遵守交通法规，超载行驶极易引发道路交通事故，得不偿失，为了自己和他人的安全，不超载，安全出行。